

六部门联合印发《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

代理机构需统一登记并信息公示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赵文霞报道：

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等六部门联合印发《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旨在规范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活动，促进招投标市场规范健康发展。《办法》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数据显示，目前全国已有超11万家招标代理机构、超100万名从业人员，为提高招投标效率、提升专业化水平发挥了重要作用。但同时，部分招标代理机构违法开展业务，通过弄虚作假、泄露信息、策划围标、向评标专家行贿等方式谋取非法利益，严重扰乱了行业秩序。《办法》出台将

着力解决招标代理行业突出问题。

《办法》明确了各部门职责分工，国家发展改革委牵头制定代理机构综合性管理政策，住房城乡建设部负责全国代理机构统一登记和信息公示，国务院各行业主管部门按职责对本行业招标代理活动实施监督，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开展监管。

《办法》建立代理机构统一登记机制，要求代理机构通过其设立登记所在地省级建筑市场监管一体化工作平台，登记机构名称、办公场所、从业人员等基本信息，相关信息经推送后由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统一向社会公布。代理机构对登记信

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信息变更需在10个工作日内自行更新。

《办法》明确了代理机构承接业务的基本条件，包括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相应办公条件、拥有不少于5名熟悉招标投标法律法规的专业从业人员等。同时规定代理机构开展业务实行项目负责人制，从业人员不得同时在两个以上代理机构从业，代理机构需与招标人签订招标代理合同，明确代理范围、费用标准、资料保存等事项。《办法》还严禁代理机构及其从业人员从事泄露保密信息、串通投标、行贿等八类违法违规活动。

《办法》规定了有关投诉处理、信息核实、监督检查、代理机构评价

等事项，明确省级住建部门核实处理代理机构虚假登记行为。任何单位和个人发现代理机构违法违规行为或虚假登记信息，可向相关部门反映。行业主管部门将重点核查代理机构从业条件、人员情况、合同履行、招标文件编制等九类事项，并依托电子化数字化智能化监管网络，加强智慧监管。

此外，《办法》还强调了代理机构违法从业的法律后果，明确由行业主管部门对招投标活动中存在串通、行贿等行为的代理机构或其从业人员，予以罚款、禁止一定期限内从业等行政处罚，处罚信息将共享至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和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C 广州

集中展示城中村改造优秀设计成果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唐培峰、通讯员祝健轩报道：近日，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召开广州城中村改造优秀设计成果推广宣贯会，总结广州市城中村改造中落实“好房子”建设的创新理念与优秀实践，并对广州市城中村改造综合设计方案竞赛成果进行集中展示和宣贯，为全市改造项目提升标准与品质提供一批可借鉴的优质样板。

宣贯会现场，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介绍了全市结合城中村改造落实“好房子”工作的相关情况，部分区分享了区级设计方案竞赛的组织经验，多家获奖单位详细讲解了其参赛项目的特色亮点及落地实施经验。这些获奖方案紧密结合“留、改、拆”并举的改造要求，在文化传承、绿色低碳、运营创新等方面形成重要示范，为全市城中村改造提供了高质量范本。

此前，广州市举办了城中村改造落实“好房子”创新成果相关设计竞赛，涌现出一批高质量设计方案。这些方案在规划引领、文化延续、生态宜居、市政统筹、资源利用等方面进行了有益探索，为“好房子”建设提供了丰富的思路和实践参考。

会议对《广州市推进“好房子”建设的工作指引（试行）》进行了解读，为“好房子”从图纸走向现实提供了清晰、规范的技术路径。参会人员参观了智能建造和“好房子”创新成果展览，更直观地感受到了优秀设计带来的空间品质提升。

据介绍，广州正稳步推进“好房子”建设，在城中村改造中更加注重保护传承历史文脉，让榕树下的公园、承载乡愁的村史馆成为新社区的亮点，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并为超大特大城市提升人居品质提供“广州经验”。

惠州发布建设工程文件归档与档案验收移交指南

工程竣工验收前应完成档案立卷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姜兴贵、通讯员罗杰报道：为持续优化惠州市营商环境，切实提升建设工程档案管理工作水平，惠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编制了《惠州市建设工程文件归档与档案验收移交指南》（以下简称《指南》），并于日前正式发布。

惠州市住建局相关负责人向记者介绍，《指南》严格依据《建设工程文件归档规范》《建设项目档案管理规范》《城市建设档案管理规定》等国家标准和规定制定，将为全市建设工程文件的整理、归档以及档案的验收与移交提供更细致、明确的操作指引。

《指南》明确了建设单位在档案管理中的主体责任，要求建设单位在

工程招标及签订合同时，清晰界定竣工图编制单位、档案编制套数、质量要求以及移交时间等关键内容。在办理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或施工许可证时，须编制本项目的归档范围和保管期限表，并及时将其交由城建档案馆备案。同时，工程文件应与工程进度同步形成，确保档案真实、准确地反映工程建设全过程。在验收环节，建设单位需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完成档案立卷，并组织专项验收，形成《建设工程档案自行验收报告》。

《指南》对电子档案和纸质档案的同步移交提出了严格要求。如每项建设工程均需编制一套电子档案，且其格式需符合特定要求，以保证电子

档案与纸质档案的一致性和长期可读性。此外，对于重大项目和行业工程，《指南》也制定了针对性的档案移交规定，确保不同类型工程的档案管理均有章可循。

惠州市住建局相关负责人表示，接下来，该局将以《指南》为工作准则，强化宣传培训与服务指导，全面提升建设工程档案管理效能。一方面通过专题宣贯、线上答疑等方式，帮助参建单位掌握档案立卷、电子归档、验收移交等流程；另一方面与相关部门深化协同，建立“提前介入-过程指导-容缺受理”闭环模式，切实保障建设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安全性。

东莞举行2025年房屋市政工程施工安全监督大比武

百名住建人比拼施工安全监督技能



大比武现场（图源：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姜兴贵、通讯员莞建轩报道：日前，东莞市住建局组织开展全市房屋市政工程施工安全监督大比武活动。省住建厅质量安全监管处相关负责同志，东莞市住建局总工程师曹伟及相关部门（科室）负责人，市安委办有关负责人及参赛选手、裁判专家等约260人出席活动。

此次大比武设置“理论知识考试+模拟现场监督检查”两大环节。

理论知识考试紧扣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考查重大事故隐患防治、危大工程安全管理等关键内容；现场实操模拟监督执法全流程，聚焦脚手架、高支模、高处作业等高风险领域，全方位检验选手的法治思维、技术应用和执法效能。

东莞各镇街（园区）住建部门共35支队伍、105名选手同台竞技。东莞市住建局相关负责人表示，此次比

武充分展现了东莞市房屋市政工程施工安全监督执法队伍的理论功底和执法实操水平，达到“以赛促学、以赛促练、以赛促改”的活动目标。

经过激烈角逐，常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代表队、松山湖城市建设局代表队、谢岗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代表队分别获得团体总分前三名；常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彭良福、谢岗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刘希民、常平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赵志灿获得个人成绩前三名。

曹伟强调，参赛选手及单位要通过“学练赛评”平台，全面提升安全监管整体水平；要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以“比学赶超”的竞争感，不断提升安全生产监管能力；以“数字化”的监管技术，坚持数字赋能提升监管效能。

省住建厅质量安全监管处相关负责同志强调，要以本次大比武为契机，持续推进工程安全监管工作提质增效，纵深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2025年“隐患排查治理年”行动，推动安全监督队伍从“专业型”向“专家型”升级。